

证券代码：837952

证券简称：鑫紫竹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北京鑫紫竹兴业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鑫紫竹兴业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6 日 9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包含优先股股东，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952	鑫紫竹	2021年4月3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远东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详细情况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2020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3)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4)。

（二）审议《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2020年度的工作进行了回顾与总结，由公司董事

长将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三) 审议《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情况，公司作出 2020 年度财务决算。

(四) 审议《2021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国家现行政策、市场情况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 2021 年度财务预算。

(五) 审议《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完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并出具公司 2020 年度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经董事会审议后报出。

(六) 审议《关于确认授权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进行证券投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要的前提下，根据《公司章程》、《委托理财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和进行证券投资，以增加公司整体收益，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购买，投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有效审批期间自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不超过一年。

(七) 审议《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对公司进行审计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聘期一年。

(八) 审议《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根据据公司 2021 年经营需要，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600 万元，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为与关联方发生销售商品、采购商品、委托关联方进行第三方物流服务以及根据公司发展需求委托研发各类产品项目等。

(九)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 2020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2020 年 2 月，公司与关联方上海瀚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瀚达公司”）签订委托研发协议，并在本年度内向上海瀚达公司支付 80 万元研发费用。

公司与上海瀚达公司签订委托研发协议，是基于为拓展市场需求，增加自主产品，扩大经营规模的需要作出此决策。

(十) 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 2020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回顾和总结，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将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十一) 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3,554,323.83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7,062,004.08 元。公司拟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权益分派的财务数据基准日，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股派发现金红利6.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3,000,000.00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议案序号为（八）、（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4. 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5.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便登记确认。

（二）登记时间：2021年5月6日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董肖明

2、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花园东路10号高德大厦410室

3、邮编：100089

4、联系电话：010-82079335

5、传真：010-82079256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鑫紫竹兴业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鑫紫竹兴业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鑫紫竹兴业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3日